

湖北省政府稿

135

總收文 事由

建省
字第
5413
號

准補發國民工役法及施行細則仰查收由

代電

補發政府

別類

件

附件檢發

主席
秘書長
廳長
處長

新
鄂
省
政府

稿 擬 和

程安年

周鳴皋

秘書長
徐覺天

秘書長
張傳澤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月	日	時	交辦	月	日	時	擬稿	月	日	時	核簽	月	日	時	判行	月	日	時	繕寫	月	日	時	校對	月	日	時	蓋印	月	日	時	封發
五月	廿			五月	廿			五月	廿			五月	廿			五月	廿			五月	廿			五月	廿			五月	廿		

5413

號

75
民國三十三年
六月二十九日
到秘書處

山電

三十年六月

日 子第

号

蕭圻邱縣長：蕭三字三九號呈報，准補發國民工
役法及施行細則，仰查收遵辦，特復。施陳。東省
建一印 附國民工役法及施行細則各一份

呈

中華民國 拾 日 收

104271

呈報

三十年五月五日

蒲三字第

39 號

蒲新縣政府

為本縣二十八年年度暨二十九年年度國民工役工作情形無案可稽懇請准免造報並補發國民工役法既施行細則各份以便擬訂三十年度國民工役施行計劃由

一案奉

鈞府省建一施字第四八九號代電以准內政部咨請轉飭造報二十八年年度暨二十九年年度國民工役工作成績等由飭遵照限造報以憑核轉又奉同字第四四八號代電以准內政部咨請轉飭擬訂三十年度工役施行計劃等由飭遵照國民工役法既施行細則各地方情形迅擬呈核以憑彙轉各等因二查接管卷內并無上項工役法既施行細則關於二十八年年度暨二十九年年度國民工役工作亦無案可稽想係前任各縣長因受敵寇騷擾無法推行

306 25 3/17 5413

致未遵辦

三奉電前因理合呈報准免造報二十八年年度暨二十九年年度國民工役工作成績并補發國民工役法暨施行細則各一份以資三十年度國民工役施行計劃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蒲圻縣縣長邱岳

